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三）14:0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7 月 14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4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4 日 9:15 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7 月 9 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 年 7 月 9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张柳路 29 号 英科医疗智能医疗器械研发营销科技园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签订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并成立单一资管计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并且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签订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并成立单一资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关于签订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并成立单一资管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签订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并成立单一资管计划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三：8:30-11:30）

2、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张柳路 29 号 英科医疗智能
医疗器械研发营销科技园 会议室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的，应当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1 年 7 月 13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以信函和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请务必进行电话确认。

4、通信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张柳路 29 号英科医疗智能医
疗器械研发营销科技园

邮编：255414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3-6098999

联系传真：0533-6098966

未在登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可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但对会议审议事项没有表决权。

信函登记收件人：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者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特此通知。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6 月 28 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注：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股东参会登记表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单位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77；投票简称：英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投票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投票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7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现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对这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签订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并成立单一资管计划的议案》	√			

-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
- 2、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 3、本授权委托书打印件和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